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

第一條 (訂定目的)

群益期貨為致力維護及保障基本人權，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全球盟約(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United Nations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及《國際勞工公約(International Labour Convention)》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人權保護精神，特訂定本政策。

第二條 (保障職場人權)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一個平等、尊嚴、安全且多元性的職場，禁止強迫勞動、僱用童工及性騷擾等違反人權之行為，且不因種族、語言、思想、宗教、政治黨派、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外貌等，而對員工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以確實保障員工職場人權。

第三條 (促進勞工權益及勞資和諧)

本公司尊重並支持員工合法行使其勞動權利；本公司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雙方溝通之平台，創造勞資關係和諧之職場環境。

第四條 (支持結社自由)

本公司尊重並支持員工籌組及加入各類社團之權利，期盼員工於閒暇時間參與正當活動，發展多元興趣，以提升員工之生活品質。

第五條 (保障個人隱私權益)

本公司致力於保障個人隱私，建立完善的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個人資料保存機制，以維護隱私權益。

第六條 (合作夥伴人權宣導)

本公司鼓勵並邀請往來之合作夥伴以同樣高標準關注及重視相關之人權議題及風險管理。

第七條 (核定層級)

本政策經董事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亦同。